

# 國情統計通報

(第 036 號)

行政院主計總處

綜合統計處 (TEL: 23803487)

109 年 2 月 26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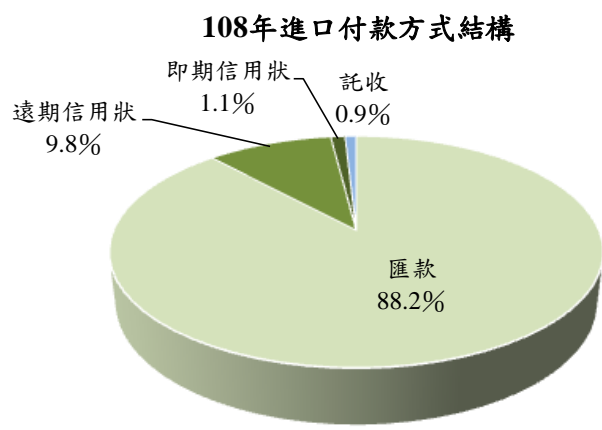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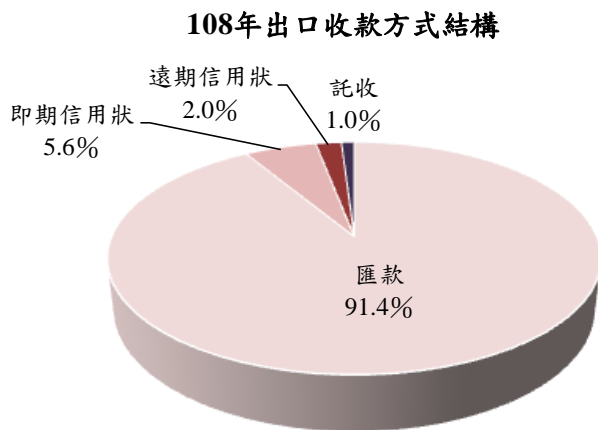
星期三

## 108 年出進口外匯收支分別減 5.7% 及 4.1%

一、依中央銀行統計，108 年我國出口所得經由指定銀行匯回國內(出口外匯收入)計 2,877 億美元，較上(107)年減 5.7%，其中未立即結售新台幣<sup>①</sup>比率 94.8%(2,726 億美元)，較上年增 0.6 個百分點；進口所需外匯經由指定銀行匯往國外(進口外匯支出)計 2,306 億美元，減 4.1%，其中未以新台幣結購<sup>②</sup>比率 80.3%(1,851 億美元)，較上年減 0.1 個百分點。出、進口外匯收支相抵後，順差 571 億美元，較上年減 73 億美元。

項目	時間	統計數	較107年
出口外匯收入	108年	2,877億美元	-5.7%
未立即結售新台幣比率	108年	94.8%	+0.6個百分點
進口外匯支出	108年	2,306億美元	-4.1%
未以新台幣結購比率	108年	80.3%	-0.1個百分點
出、進口外匯收支順差	108年	571億美元	107年為644億美元
外匯存底	108年12月底	4,781億美元	+3.5%或+163億美元

二、出、進口外匯收、付款方式皆以匯款為最大宗，分別占 91.4% 及 88.2%，與上年相較各增 1.5 及 0.4 個百分點；以即期及遠期信用狀收、付款者，出、進口各占 7.6% 及 10.9%，分別減 1.4 及 0.4 個百分點。



資料來源：中央銀行。

說明：本通報每週一至週五發行，並透過網際網路系統同步發送，網址：[www.stat.gov.tw](http://www.stat.gov.tw)。

附註：①係指出口商逕以出口所得外匯償還外幣借款或存入國內之外匯存款等。

②係指進口商逕以其外匯存款等匯出支付貨款者。